



# 微光，照亮远方

王军波/文

据说，所有新河中学学生都逃不掉开学第一篇——写写自己的校园。

新河中学当然有足够的资源可写。她与众不同的“先生之风”，四时各异的锦山风物，山上还有个450多年历史的省级文保单位——文笔塔，一进校门就足以让学生泉思萌动。

没记错的话，我的第一篇文章，有幸被刊登到《启明星》上。

1994年入学至今已经整整30年。几十年间，虽然干的是文字工作，也参加过大大小小不少社团，但一讲到文学社，脑子里就会自动匹配到“启明”两个字。它给我塑造了一个理想中的文学社团，甚至是文化社团的样子。

如果说大学是大师之谓，那么文学社能成社，自然首推先生之功。

很荣幸，我的高中语文老师都非常优秀。当时文学社的主人颜耀忠先生，给了我很多鼓励和支持。在他的帮助下，我还参加了台州市现场作文比赛，拿到了据说农村学校唯一一个一等奖。

颜先生非常高兴，有一次他上课时讲到古人以籍贯为别称，突然话锋一转：“比如说小王作文写得好，以后要是出名了，人家可以叫你王台州。”虽然深负厚望，但这三个字倒成为我在班内的别名流传至今，常常让我想起当年的文学往事。

至于文学社的精神领袖，自然是吴小维先生。

2023年初，先生去世，我们编写过一篇文章——《今天，为什么这么多人缅怀一位老师》。作为启明文学社的创办人、温岭语文教育的一代宗师，先生学养之高、爱才之深、工作之勤，相信被所有他的同事、学生所感念。

吴先生的老搭档、后来的新河中学校长王钦平先生用一个“迂”字评价他——这个迂，不是迂腐、迂阔，是鲁迅描写柔石的那种迂：对人满怀善意，对工作执着较真。

吴先生并不是我的语文老师，但由于文学社的关系，时常会照拂到我。我们去向他请教问题，他答复得慎重和认真，简直可以用“恭谨”来形容。我想，传说中的君子之风，无外乎如此吧。

在这些先生的操持之下，文学社搞得有声有色。比如说，每年社里都会有很多采风活动，记得我们去过戴公祠、爬过石夫人峰。这些文章都被刊登到了《启明星》上，又被吴先生推荐到了《温岭报》上。

先生们不喜欢闭门造车，他们希望学生走出去、动起来。有一年，著名作家高玉宝到访新河中学，学校就委托文学社牵头接待、组织座谈。还有一年，与歹徒搏斗身中31刀的云和县“金融卫士”刘玲英到温岭宣讲，学校不仅让我们去旁听，还专门给了我面对面采访的机会。这可能算是我接触新闻工作的开始吧。

1996年，新河中学设立太平分校。在时任分管校长沈立平指导下，我们很快成立了文学社太平分

社。沈先生连章程都放手让学生拟定。翻到当年手写的章程，总则最后一句话是：让语文第一课堂得到延伸。

母校文风之盛，不囿于课堂，也不限于师生。你可能想不到，连男生宿舍的门卫老先生，也会跟我们聊《启明星》上的稿子，有时还把它们抄写到宿舍入口的黑板报上。记得他还聊过老师们改的一副对联，上联是写寺前桥的，下联是：文笔塔，塔笔为文，倒写天上文章。

因此种种，尽管母校文理甚至体育兼优，但在我心里，一直把新中当成一所文科见长的学校。几年后，我大学毕业进入报社工作，发现有近半数同事和几乎所有业务主任都是学长。

更有缘分的是，我高中时给报社投稿，是当时的编辑、后来的同事陈晓寒编发的。而大三时的一篇投稿，则是现在另一位同事郭文英编发的。因为刊发较晚，她在寄来样报的同时还特地附信致歉，颇有老师吴小维先生之风。

写这篇文章时，又翻看了手头保存了20多年的《启明星》。毕业那一年7月的《启明星》上登过一篇拙作，题目叫《教育·泥模·根雕》。里面写了一段当年的思考：

教育之于学生，犹如根雕之于树根。根雕的方法，不在于，也不应该是如何把全部树根雕成一种形状，而在于因形利导，把它塑造成它所最像的那样子。

现在想想，这或许正是启明文学社在做的吧。

## 泥螺礁的夜

●解忧

夜，像海水淹没整个泥螺礁  
船只被某种力量固定，在夜色中发着光亮  
海滩像一个船模博物馆

溪流也不再是溪流  
以一种躺平的姿态  
任由微风轻抚她的身躯

岸上，几何形的石塔通体闪亮  
为陆地指明方向  
海洋却迷失在夜的地平线

一整幢高楼横亘在松门的陆地和海滩之间  
像一块身上有无数方孔的幕布  
透射着星星灯火

一条道路载着光亮  
以前行的姿态  
努力探索黑暗的边缘

泥螺礁的夜  
美如一个冬季里的少女  
却无人问津

## 洋姜的喜悦

陈连清/文

我是第一次用心用情地学做菜。以前也做，但都如“小和尚念经”。这次做的是腊肉炒洋姜。

灶台上，一个塑料盒子装满洋姜，我把它倒出一半，洗净沥干；专门去菜市场买来大蒜苗、小红椒、蚝油和味精。先将腊肉蒸水退盐切片，放沸水里焯三分钟后捞出；将洋姜搓洗干净后切片；把蒜头和蒜苗拍碎，蒜叶切段；小红椒剁成末。一切准备就绪后，菜油入锅煮沸，然后倒入腊肉翻炒至出油飘香，再倒入洋姜翻炒两分钟，滴上老抽、蚝油和香醋，撒上味精和蒜叶，焖一分钟，一盘好菜就可出锅了！我把菜端上餐桌，热气腾腾，香气四溢，飘着满满的成就感。

家人都说好吃，为我这个新手点赞。我说你们喜欢，剩下的还可做腌制的、蒸煮的，让你们吃个遍。说着，我大把大把地往自己饭碗里夹菜，和着饭，口里诵着：立冬冷风缓缓吹，腊肉洋姜送饭茶。

立冬过后，我在自家小院的“豆腐干”地里收获了洋姜。先用锄头刨去“玉米秆”，用锄边小心翼翼地将泥土挖开——呵，一颗颗根茎探出脑袋，形如生姜：有嫩黄的，有深黄的，闪着光亮；有光滑的，有不规则的，丑得可爱。我欲用手捧去厨房，哪里捧得完，就找来一个塑料盒子装，足足有四五千斤。洋姜捧在手上，仿佛握住了整个秋天的馈赠和喜悦。

今年三四月间，春天从容走进我的小园，和煦

的阳光照来，墙脚溢满春意。我正愁这“豆腐干”种什么时，邻居说：“我这里有许多洋姜秧，你若要，挖去种吧。”我喜出望外，这无异于雪中送炭。

我抡起锄头，将小园整成一小畦。在畦边挖起小沟，以利排水；挖出一个个穴，每穴相隔50厘米，将小苗放入10厘米的深处，一手扶着苗儿，一手用细土培根，并用手指轻轻压实；浇上水，渗进土里。横成行，纵成队，小战士们一个个穿着绿军装，站得英姿飒爽，令我十分欣喜。

洋姜种下了，我隔三岔五去拔拔草，施施肥，浇浇水，在小园捡拾快乐。开始，一株株苗儿伫立在春风里，见我走来点头哈腰；夏日炎炎，秆子迅速拔高变粗，叶子葳蕤，一个个昂首挺胸的青年涌动起青春活力，宛如一小潭碧水荡漾；秋风里，叶子渐渐变黄，显得老成而持重。我盼望着收获的日子。邻居告诉我：“不慌，待坐实后再收吧。”这一过程中，我的日子洋溢着喜悦。

我和洋姜交上朋友后，才知它不是姜，真名叫“菊芋”。冠之以“洋”字，是因为它是舶来品，原产北美，17世纪传入欧洲，后传至我国。

它茎直立，叶卵圆形，绿意盎然，当长到2至3米高时，我倒变得矮小了。8至9月盛开的金黄花朵飘浮在绿云之上，宛如满天繁星，让我置身于诗意图中。那长长的花瓣，围成向日葵般的美丽，又把我带入另一诗的景致中：秋深百草齐肃杀，舍南舍北洋姜花。倘若陶潜至此地，应看黄菊到田家。

有趣的是，洋姜今年种了，明年就会自发长出

苗儿来，“春风吹又生”。有一个传说道出个中原委。一个小伙子偶拾到一颗人心，他将其放进水里洗，人心遂变出了一个美丽的姑娘，两人结了婚。小伙子的嫂子心肠忒毒，说姑娘是妖，将盛放心的碗打碎，把那颗心剁碎埋到屋后土里。姑娘无以寄托，就遁形了。她托梦给小伙子，说她已幻化成鬼子姜（洋姜），每年开出黄花时在屋后相会。小伙子到后院一瞧，果然长满了洋姜，夫妻以这种方式相会。每年收获时，小伙子总不愿挖完，盼望明年与妻子再相会。

我当过乡村医生，对洋姜的药用价值颇感兴趣。中医认为，它性平味甘，能清热解毒，消肿止痛，健胃通肠。现代医学研究表明，其所含的低聚果糖，可以双向调节血糖，实乃天赐良品。这样的好东西不去尽情享用，更待何时？

还有半盒子的洋姜放于灶台，我走进厨房，凑近之，听到了一块洋姜的低语声：“你与我结缘不过是小事一件，没有壮阔的场面，没有宏大的叙事，你觉得值吗？”我赶紧答道：“值，太值了！”“那你最大的收获是什么？”我语重心长地说：“在一点一滴中，你已将我的心引导到眼前的充实和喜悦，这让我单调的生活荡起了波澜，焦躁的心得以静下来，如果用两个字概括，那就是‘宁静’。君不知心静能通万事理，心平能愈三千疾？其实美好就在小园的花开花落，就在墙脚的当下宁静，这可是一种心境，一种修炼，一种能力啊！”

早晨，一束阳光照进灶台，打在洋姜脸上，一个个红扑扑的，闪着金光，绽开了灿烂的笑容。

## 雨点慢慢敲碎了黄昏的头

●丁海明

乌云一直在酝酿 一场蓄意已久的阴谋  
隐忍某些干涩的情节 好久不肯暴露结局  
天空的眼泪 预报即将淹没飞鸟的翅膀  
趁大雨滂沱之前 趁更黑的乌云席卷之前  
那只弓腰的哀鸣的小黑猫 像离弦的箭拼命逃逸

在没有老鼠的世界里 它的命运多舛  
黑蒙蒙的夜色 紧紧锁住报恩寺的大门  
天空开始把外衣一件一件脱掉  
一朵又一朵的云，被锋利的刀割得嚎啕大哭  
蚂蚁雨点们骑着大象 向天穹各个方向横冲直撞  
夜幕体无完肤  
此刻，雨点开始密集地演绎悲伤  
此刻，雨点慢慢敲碎了黄昏的头  
此刻，闪电扯碎了夜幕最后一块黑色遮羞布……

## 老屋

●张培亮

伫立在记忆的角落  
破旧的，如同佝偻的老人

灰色的瓦片已经脱落，碎在地上  
红砖也褪去了色彩

枯草还有着最后的倔强  
举着手，向冬天索要萌芽的阳光

想起小的时候  
在老屋前追蝴蝶，写作业

瓜果的香味从初秋传到深秋  
小羊啃食墙角的野草

那时，迫切地想要离开  
抵在心底的是青春，梦想，追求

而如今，只想回去  
想念屋前的花开，冬日的暖阳

## 层林尽染柿红肥

江文辉/文

秋风霜起，柿熟红肥，又是一年秋。穿行箬横镇高浦岙山间，沿路望去，一个个柿子像橘红或橘黄的小灯笼高高挂在树枝上，没有叶子的衬托，却探着脑袋，直勾勾唤起人们久违的馋意，不觉间，带来许多儿时的记忆与乡愁。

柿子，在今天看来，已经不是稀罕的果子。谁家想吃柿子，走到街面上，随处可见，即便是隆冬或暖春，在水果超市里也可见其芳容。

但家门口的，总是最有韵味的。高浦岙那一圈的柿子，小巧玲珑、肉肥汁满，绝非常规柿子可以比拟。有人说，那里山形三围围拢，独一面朝东，日可吸晨光之灵气，夜能取海风之神气，在精修苦练中造就了该有的甘之如饴，涩之似茶。

在秋末冬起之际，那里的柿子有极致之相、极佳之味。这不，在偶然间，我与妻子及其好友们相约而至。

台风“康妮”过境，天色像泼了浓漆一般，透透的蓝。在当地主人家的带领下，我们一路穿山径、绕人家。清新的空气里弥漫着柿子的“体香”，宛若酒香巷子深一般，令人徜徉不已。

在绕过一间百年老宅四合院后，一幢现代建筑式的两层楼房耸立在前，而在楼房的东侧，则有一株柿子树。那主干黑黝泛光，皱巴巴的，披满青苔，像极了年过八旬的老者。

妻子是恩施山里长大的，打小对这种树形深谙于心。看见眼前这样的情境，她不觉间直呼，这样的柿子树很多年没见了，上面的柿子不用尝也知道绝对是同类中的精品。

有妻子的介绍，在场者无不肃然起敬，又纷纷蠢欲动。柿子树很高，高出楼房约莫四五十厘米。好在柿子树旁还有一间矮层平顶房，刚好可以当作过渡摘柿的“垫脚石”。

在大家的建议下，主人家拿来了梯子，靠在矮层平顶房前。胆子大的妻子，还没等我反应过来，就直刷刷地爬了上去。

站在矮层平顶房上，长在低矮处的柿子可以伸手即摘。但妻子说，我们不能贪图省力，破坏了柿子树整体的美观，应该从顶处用棒子敲打，再由高及低一个一个来。

这样的说法，主人家也觉得挺有道理的。于是，放在屋前用于晾晒衣服的毛竹竿子成了好帮手。主人家客气地递来毛竹竿子，随后又忍不住爬了上来。她说，以前自己一个人摘，也没那么多讲究，现在感觉这么多人来了，是该表示东道主的诚意，带头摘柿，留个欢喜给大家。

确实，这一法子奏效了。顶处被敲打了，柿子零星地掉落下来。而站在地面上的我，似乎没感觉柿子树少了什么。柿子依旧层层叠叠，依旧满当当的，依旧美如阁中之女。

“别打到主干了，要往柿子蒂头的枝丫处打。”一群人一帮在下面指挥，一帮在上面敲打，还有一帮则拿着袋子捡拾。

短短的几分钟之后，一大袋子装满了。有人认为，树上还挂着的，经得起敲打的，则证明还没有

彻底成熟，还要等一等，我们要手下留情；也有人提出，柿子够多了，可以现吃一部分，再晒干一部分，别太贪心了。

也许，这就是大家对柿子树肃然起敬的结果吧！不由得，我想起柿子的属性，一个独有的在国人人心中的属性。它是吉祥物，相形圆润，名意深邃，有事事如意、万事顺心的美誉；它是丰收的见证，满树垂挂，营养丰富，有润肺生津、缓解便秘的作用，是大自然秋藏冬赠的佳品。

不由得，我又想起诗句：“虬枝玉叶因风绛，熟蒂醇心隔雾香。柿子农家随处可见，层林蜜色染村庄。”多么透彻，正是抒写此景。

大家抬着满袋子的柿子，高兴地在前面走。而我，则拿着一个柿子，轻捏着、审视着，漫步跟随着，又不忘回头看一眼那株柿子树，仿佛意犹未尽。

突然间，我绕出了那间古宅；诧异间，我发现柿子树的另一角山侧走出了一大片的柿子树。那山间点缀的灯笼，争相地眨眼，争相地引来群鸟嘶鸣。这是在打招呼，是对我当下柿子情怀的有力诠释。

层林尽染柿红肥，“野鸟相呼柿子红”。这一趟，我来值了。高兴之余，我和妻子相约，明年再来，再来敲打这方故土印记里的柿子，再来捡拾这株柿子树留给你我的共同记忆。